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三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九届三次监事会于 2019 年 8 月 1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8 月 9 日以电话和电邮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 5 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 5 人。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形成以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1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 年半年度报告》。

2. 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能够为投资者提供更准确的会计信息，客观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

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特此公告。

山西漳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五日